

沈环新民查字〔2026〕3号

关于新民市国有粮库盘活改造升级项目（陶屯镇）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实质性审查意见

沈阳国裕粮储贸易有限公司：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新民市国有粮库盘活改造升级项目（陶屯镇）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和《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查。审查意见如下：

一、经实质性审查，你单位报送的环评报告表、承诺书内容真实、与实际情况相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标准规范、内容全面、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应严格落实的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气

项目生物质专用热风炉采用设备自带的低氮燃烧技术，燃烧产生的废气经 SNCR 脱硝装置+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4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煤锅炉标准要求。
SNCR 氨逃逸废气的氨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2中标准要求。

项目装卸过程位于封闭车间内，输送机、输送廊道采取全封闭结构，同时在装卸时最大限度降低装卸高度；振动筛自带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烘干塔塔体两侧设抑尘网罩、排气孔、折流挡板等措施。装卸、提升、烘干、筛分工序未收集的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厂界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随楼体经楼顶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要求。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防渗化粪池后，定期清掏，做堆肥处理，不外排。

3. 噪声

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将产噪设备均设置于封闭厂房内、采取基础减震等措施，再经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南侧、北侧、东侧及西侧昼间、夜间噪声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废机油和废油桶等均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建设的危废贮存点内，并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等相关要求进行规范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包装物，烘干落尘，筛分工序产生的玉米渣、筛分杂质、筛分工序收尘灰，除尘器废布袋、生物质热风炉灰渣、生物质热风炉除尘灰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除尘器废布袋由厂家定期更换，回收利用，不在厂区内存放；其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分区暂存于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内，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三、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以《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审批意见为准。

四、你单位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应立即整改并尽快解决。

五、你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防沙治沙等相关要求。

六、你单位应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

求，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在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拆除等过程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

七、请新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据环评批复和实质性审查意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7 月 21 日

抄送：新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经办人： 郝芯欣

共印 5 份